

# 规范字解析

- 「你想准确掌握五千个汉字吗？」
- 你想知道这些字怎么写，为什么这么写吗？」
- 你了解笔画、结构的规律吗？」
- 请读」

贾德博 著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京)新 208 号

**规范字解析**

贾德博 著

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出版发行

(100037 北京西三环北路 105 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昌平兴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7.75 字数 153 千

1993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1993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2,000 册

ISBN7-81014-711-0/H·15

定价:5.80 元

## 前 言

现在所说的规范字就是符合“四表”的汉字，“四表”是指《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简化字总表》、《印刷通用汉字字形表》、《现代汉语通用字表》。《规范字解析》是按“四表”的规定，对一部分音、形、义易混易错的字进行多角度、全方位的解说和辨析，以求从根本上解决写错字和读错字的问题。

1986年1月6日，万里同志在全国语言文字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曾经指出：“语言文字的运用，是否合乎规范、标准，往往反映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文明程度。当前社会比较混乱，滥用繁体字，乱造简化字，甚至随便写错别字，这是一个教育的问题。乱造简体字，搞得谁也不认识，只有他个人知道这个字是什么意思，这对两个文明建设是很不利的，已经引起国内外各方人士的关注，纷纷提出批评意见。这种现象应该引起我们的注意，并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干预和纠正。”

1986年以来，虽然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和教育部门采取了一些措施，各种规范汉字的字表也发挥了应有的作用，汉字运用中的混乱现象有所改变，但当前的广告、商标、招牌、标语、报纸、杂志、书籍、电视字幕等处经常出现错字；说话、讲演、作报告时把字音读错的现象随处可见，甚至讲课的教师，电台、电视台中的播音员也念错字。“乌鲁木齐”写成“鸟鲁木齐”赔了16万元的印刷费；马芮(rui)被人喊成马内、马

丙、马苗、马肉，迫使马芮改名为马德华。“步(餐)馆”的招牌，“尸(展)览”、“欢迎(迎)”的大红横幅，“违法必纠(究)”的标语并不少见。如此等等，无不说明当前汉字的运用仍然存在问题。

汉字难记、难写是客观事实，比如“互”和“贯”字头是四笔还是五笔，“免”字是七笔还是八笔，“系”字顶上是撇还是横，“本”字第二笔是竖还是撇，“鼻”字底下是“丌”还是“卅”？又如“肺”和“柿”的右旁有什么差别，“几”字作字头和作字底有什么不同？现代汉字中形声字约占90%以上，有的能读半边音，有的又不能读半边音，如惊、鲸、獠都可读“京”的音，而凉、惊、棕、鞞、勅都不能读“京”的音，这些复杂的情况，要求看书写字的人有高度责任心，要看清字形，勤查字典。有了责任心，能勤查字典，读音问题基本可以解决，但字形问题，只强调查字典还是不够的。有的人天天看书，有的字见过几遍、十几遍、几十遍，甚至几百遍，可能写出来仍是个错字。比如“切”字，有的人不知见过多少遍，可他仍然写作“切”。怎么解决这一问题呢？笔者认为关键是弄清字的结构；对独体字要了解笔画或部件的构成关系，对合体字要掌握偏旁的拼合规律，在此基础上，对同形旁或同声旁的字进行类推，对形似字进行比较。比较形似字的方法，以前也有人作过（还出现过这类小册子），如对“束”和“束”、“畲”和“畲”的比较，只说明了二者的异同，结果收效甚微。如果能点明“束”是“木”上长了刺，“束”是“木”被绳索从中间捆绑着，效果就会大不一样；如能讲清“畲”是人(夕)坠入陷阱，“畲”是手(心)伸进容器，其结果就能让人分得清，记得住。再如“齋”字的笔画不易搞清楚，但只要点出是“从韭，齐声”，则结构、笔画都一目了然了。这种从字的内在结构规律基础上进行类推和比较的方法，

其优越性在笔者的教学实践中是屡试不爽的。

本书以实现汉字规范化为宗旨,以字形为重点,对部分字的字形、字音、字义进行了综合性辨析。对《简化字总表》、《印刷通用汉字字形表》和《现代汉语通用字表》作了比较详尽的讲述,然后对98组容易混淆的部件和偏旁作了比较分析,并类推出同部件、同偏旁的字,以求举一反三。单字解析是本书的核心,对551个字,从读音、笔数、笔顺、结构、字源、形似字的对比、组词运用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的分析,力图使读者不但知道这个字应当怎么写,还能了解为什么要这么写。汉字的运用实践证明,当知道为什么要这么写之后,才能记准该字的字形,在发生混淆时才能作出正确判断,比如“贗”和“膺”二字,明白了“贗”是从贝,雁声;“膺”是从月(肉),應(应)省声,字形、字义和字音就都不会混淆了。为了让读者多认识些字,又对《通用字表》作了介绍,分类讲述了854个新增字,目的是想让阅读本书的读者能掌握5000到6000字。

本书讲述内容的根据是“三表”(《简化字总表》、《印刷通用汉字字形表》、《现代汉语通用字表》),同时,遵循了原文字改革委员会和现在的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的有关指令和规定,吸收了《中国语文》、《语文建设》等报刊杂志上有关汉字规范讨论中的若干观点。由于本书体例所限,引用之处很多,又分散零碎,恕不能将出处一一列出。

本书的主要对象是大学、中学的学生和中小学教师,同时,对所有从事文字工作的同志也有参考价值。

本人水平有限,书中缺陷和错误在所难免,敬请批评、指正。

贾德博

1991年8月改定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汉字字形的规范       | (1)  |
| 第一节 笔画与部件         | (1)  |
| 第二节 《简化字总表》简介     | (7)  |
| 第三节 《印刷通用汉字字形表》提要 | (11) |
| 第二章 部首、偏旁形体的规范    | (16) |
| 第一节 部件形体的规范       | (16) |
| 一、非成字部件形体辨析       | (16) |
| 1、“冫”和“冫”         | (16) |
| 2、“冫”和“冫”         | (17) |
| 3、“乂”和“乂”         | (17) |
| 4、“...”和“一”       | (17) |
| 5、“女”、“久”和“欠”     | (18) |
| 6、“夫”和“夫”         | (19) |
| 7、“彳”和“彳”         | (19) |
| 8、“丌”和“丌”         | (20) |
| 9、“比”和“比”         | (20) |
| 10、“水”和“水”        | (20) |
| 11、“卩”和“卩”        | (21) |
| 12、“艹”和“艹”        | (21) |
| 13、“彳”和“彳”        | (21) |
| 14、“辶”和“辶”        | (22) |
| 15、“叻”和“叻”        | (22) |
| 16、“ㄨ”和“ㄨ”        | (23) |

## 二、非成字部件与成字部件的比较

(23)

- |                    |      |                |      |
|--------------------|------|----------------|------|
| 1、“匕”和“匕”          | (23) | 23、“氏”、“氏”和“氏” | (30) |
| 2、“又”和“又”          | (23) | 24、“疋”和“正”     | (31) |
| 3、“儿”、“儿”和“儿”      | (23) | 25、“卜”和“十”     | (31) |
| 4、“小”和“小”          | (24) | 26、“秝”和“利”     | (31) |
| 5、“水”和“木”          | (24) | 27、“亦”和“亦”     | (32) |
| 6、“云”和“亡”          | (25) | 28、“彖”和“豕”     | (32) |
| 7、“无”和“无”          | (25) | 29、“豕”和“豕”     | (32) |
| 8、“戈”、“戈”和“弋”      | (25) | 30、“夆”和“奉”     | (33) |
| 9、“尢”和“尢”          | (26) | 31、“贞”和“肖”     | (33) |
| 10、“囪”、“囪”和“白”     | (26) | 32、“采”和“采”     | (33) |
| 11、“回”和“回”         | (27) | 33、“市”和“市”     | (34) |
| 12、“卯”和“卯”         | (27) | 34、“发”和“发”     | (34) |
| 13、“本”和“本”         | (27) | 35、“臣”和“臣”     | (34) |
| 14、“刃”和“刃”         | (27) | 36、“束”和“束”     | (34) |
| 15、“彡”、“彡”和“易”     | (28) | 37、“禺”和“禺”     | (35) |
| 16、“电”和“电”         | (28) | 38、“旨”和“旨”     | (35) |
| 17、“戊”和“戊”         | (28) | 39、“段”、“段”和“辟” | (35) |
| 18、“巳”、“巳”、“巳”和“巳” | (29) | 40、“商”和“商”     | (36) |
| 19、“佳”和“佳”         | (29) | 41、“尊”和“专”     | (36) |
| 20、“凡”和“凡”         | (30) | 42、“宀”和“宀”     | (36) |
| 21、“东”和“东”         | (30) | 43、“亏”和“亏”     | (36) |
| 22、“凶”和“凶”         | (30) | 44、“缶”和“缶”     | (37) |

### 第二节 偏旁形体的规范

(37)

- |               |      |           |      |
|---------------|------|-----------|------|
| 1、“厂”和“广”     | (37) | 4、“土”和“土” | (38) |
| 2、“人”、“八”和“入” | (38) | 5、“大”和“犬” | (39) |
| 3、“千”和“干”     | (38) | 6、“天”和“天” | (40) |

- |                |      |                |      |
|----------------|------|----------------|------|
| 7、“勺”、“勾”和“勾”  | (40) | 23、“兰”和“阑”     | (46) |
| 8、“比”和“此”      | (40) | 24、“厄”和“厄”     | (46) |
| 9、“今”和“令”      | (40) | 25、“弁”和“并”     | (46) |
| 10、“夕”和“歹”     | (41) | 26、“它”和“宅”     | (46) |
| 11、“未”和“末”     | (41) | 27、“九”和“丸”     | (47) |
| 12、“历”和“厉”     | (42) | 28、“且”和“旦”     | (47) |
| 13、“斤”和“斥”     | (42) | 29、“辛”和“幸”     | (47) |
| 14、“奘”、“免”和“免” | (42) | 30、“目”和“月”     | (47) |
| 15、“戍”、“戍”和“戎” | (43) | 31、“冈”、“岡”和“同” | (48) |
| 16、“予”和“矛”     | (43) | 32、“王”和“壬”     | (48) |
| 17、“仑”和“仓”     | (43) | 33、“青”和“责”     | (48) |
| 18、“王”和“玉”     | (44) | 34、“亨”和“享”     | (49) |
| 19、“勿”和“勿”     | (44) | 35.“敵”和“敵”     | (49) |
| 20、“尸”和“户”     | (44) | 36.“登”和“祭”     | (49) |
| 21、“丐”和“丐”     | (45) | 37.“录”和“彖”     | (49) |
| 22、“来”和“来”     | (45) | 38.“单”和“卑”     | (50) |

### 第三章 单字解析 (51)

#### A (51)

癌、皑、霭、隘、谥、益、敖、奥。

#### B (53)

霸、拜、班、斑、邦、薄、卑、奔、奋、鼻、币、鄙、砭、扁、饕、表、庖、秉、钵、驳、博、踣、步。

#### C (59)

餐、餐、藏、册、叉、嶮、潺、屏、昶、巢、澈、忱、讫、撑、睦、呈、承、乘、蒞、嗤、驰、匙、叱、翅、救、崇、臭、出、初、畜、舛、垂、椎、蠹、啜、囟、余、甯、篲、爨、崔。



D (71)

奄、答、貳、殆、戴、耽、氘、德、等、朵、弟、吊、盞、疊、仃、鼎、  
懂、兜、陡、淩、邕、咄、墮。

E (77)

厄、噩、愕、貳。

F (78)

蕃、妃、非、肺、废、缶、鳧、釜、付、覆。

G (81)

嘎、概、杆、拏、岗、戛、皋、膏、皋、杲、疙、艮、羹、肱、篝、够、  
汨、寡、乖、鰓、冠、贯、盥、罐、轨、癸、桂、袞、果。

H (89)

亥、害、函、寒、罕、翰、薜、鹤、壑、轰、侯、厚、溥、壶、鞞、扈、  
互、寰、奂、黄、灰、毁、卉、慧、惠、喙。

J (95)

賈、稽、董、畿、羈、及、即、殛、脊、棘、辑、籍、覬、祭、稷、嘉、  
兼、柬、监、僭、建、疆、嚼、皆、桔、子、桀、捷、解、介、筋、谨、  
竞、迥、久、唯、遽、涓、决、君。

K (108)

咯、亢、壳、寇、哭、宽、魁、夔、阔。

L (111)

喇、兰、银、羸、儡、黎、醴、莅、丽、戾、鬲、璃、帘、量、梁、两、  
燎、鬣、临、粼、龄、留、流、楼、陋、卤、录、旅、吕、卵、擻。

M (120)

嫫、霾、莽、旄、冒、貌、么、美、蒙、懵、糜、勉、眇、蔑、冥、摹、  
抹、牡、穆。

N (126)

赧、囊、嫩、尼、倪、逆、溺、撵、袅、捏、臬、孽、佞、虐。

O (129)

毆。

P (130)

葩、派、攀、片、譬、烹、匹、媿、片、撇、品、聘、叵、抔、仆。

Q (133)

漆、乞、企、契、葺、器、钐、虔、乾、潜、遣、欠、纤、羌、戕、墙、翘、切、卿、罄、穹、祛、瞿、龠、券、阙、雀、榷。

R (141)

染、壤、仁、任、韧、融、荣、冗、糅、辱、蕤、柎、睿。

S (145)

卅、赛、散、丧、嗇、猷、杉、善、赏、余、莘、氏、饰、匙、瘦、候、署、黍、鼠、漱、率、爽、睡、搜、肃、夙、宿、簌、蒜、算、随、崇、飧。

T (154)

它、沓、挞、抬、县、唐、韬、眷、嚏、忝、祟、庭、彤、秃、突、荼、徒、兔、抔、曠、蜕、臀。

W (161)

挖、媪、瓦、丸、宛、网、微、黠、委、畏、尉、刎、紊、沃、斡、於、巫、舞、兀、鸷。

X (166)

夕、浙、皙、蹊、犀、熏、羲、隔、葱、饩、系、隙、吓、涎、衍、县、羨、襄、兪、巷、像、器、笑、楔、协、泄、漑、卸、褻、馨、鑫、凶、蚌、搦、雄、岫、胥、诩、煦、喧、旋、薛、熏、讯、巽。

Y (180)

丫、轧、焉、湮、奄、魃、雁、贖、漾、幺、肴、摇、杳、舀、冶、页、曳、壹、彝、夷、义、弋、抑、益、翼、逸、肄、熠、射、殷、鷹、紫、颖、幽、迂、與、鹵、冤、圆、愠。

Z (191)

载、脏、葬、蚤、躁、眨、栅、翟、帐、遮、辄、赭、臻、斟、鸩、拯、  
纸、徵、豸、炙、栉、毙、洲、祝、皱、伫、啄、姊、俎、攥、嘴、尊。

第四章 《通用字表》简析 (201)

第一节 删除字 (201)

第二节 新增字 (204)

一、常用字 (204)

二、化学元素、化合物用字 (206)

三、鱼名、鸟名、马名、兽名用字 (208)

四、水名、地名、姓氏、人名用字 (209)

五、草木、医药、疾病、昆虫用字 (210)

六、饮食、器具用字 (211)

七、玉石、兵器、服饰用字 (212)

八、象声词、译音字 (212)

九、方言、口语用字 (213)

十、古文用字 (217)

十一、其他用字 (222)

第三节 同声旁字的区别 (223)

第四节 新增字字形辨析 (226)

附：《通用字表》在《字形表》基础上新增的 854 个字 (230)

第五节 《通用字表》对其他字表的调整 (232)

## 第一章 汉字字形的规范

汉字字形的规范,就是要根据统一的形体标准来书写汉字。对汉字书写的要求,首先是正确:不写错字,不写异体字,不滥用繁体字,不滥造简化字。

在不同的历史时期,汉字都有不同的形体标准。秦始皇统一中国后,命李斯等人用小篆写《仓颉篇》、《爰历篇》、《博学篇》和各种刻石,以此作为字形的规范。东汉许慎的《说文解字》也有规范字形的作用,此后的《字林》、《正字通》和《康熙字典》也起到了规范字形的作用。目前汉字字形的规范标准是什么呢?是四表:1、1955年公布的《第一批异体字整理表》;2、1965年公布的《印刷通用汉字字形表》;3、1986年重新公布的《简化字总表》;4、1988年公布的《现代汉语通用字表》。

在本文中所述的现代汉字是指简化了的楷字新字形。

### 第一节 笔画和部件

#### 一、笔画

笔画是构成汉字的基础。笔画包含有两层意思:一是笔

形，即横、竖、撇、点、折；二是笔数，指一个字由几笔组成。汉字笔形分类不一致，以前根据“永字八法”把笔形分为点、横、竖、撇、捺、挑、折、钩八种，现在按《字形表》分类，只分横、竖、撇、点、折五种，把捺、挑、钩分别合并到点、横、折等笔形中去了。现将这五种笔形作如下细分：

- (一)横：1、短横“一”，如“上”、“末”的第二笔。  
2、长横“一”，如“旦”、“丛”的末笔。  
3、斜横“ノ”，如“折”的第三笔(即提)。
- (二)竖：1、短竖“丨”，如“兵”、“足”的第四笔。  
2、长竖“丨”，如“丰”、“午”的末笔。
- (三)撇：1、平撇“一”，如“千”、“夭”的第一笔。  
2、竖撇“丿”，如“月”、“用”的第一笔。  
3、斜撇“ノ”，如“才”、“木”的第三笔。
- (四)点：按《字形表》规定，长方点、斜方点、横点、竖点、撇点都改为侧点。另外，还有捺点，即原来的“捺”。
- (五)折：1、横折“冂”，如“口”、“且”的第二笔。  
2、竖折“乚”，如“区”、“巨”的末笔。  
3、撇折“乙”，如“么”、“系”的第二笔。  
4、横钩“フ”，如“欠”、“冗”的第二笔。  
5、竖钩“丨”，如“丁”、“到”的末笔。  
6、斜钩“ㄣ”，如“戏”、“伐”的第四笔。  
7、卧钩“㇇”，如“心”、“匕”的第二笔。  
8、竖提“丨”，如“长”、“衣”的第三笔。  
9、撇点“㇇”，如“女”的第一笔。  
10、弯钩“㇇”，如“狼”的第二笔。  
11、横折撇“フ”，如“又”、“圣”的第一笔。  
12、横折钩“冂”，如“习”、“司”的第一笔。

- 13、竖弯钩“乚”，如“元”、“完”的末笔。
- 14、横折折“ㄣ”，如“朵”、“凹”的第二笔。
- 15、横折提“㇇”，如“说”、“请”的第二笔。
- 16、横折折撇“㇇”，如“及”的第一笔。
- 17、横折折钩“㇇”，如“乃”的第一笔。
- 18、横折弯钩“乙”，如“九”、“凡”的第二笔。
- 19、横撇弯钩“㇇”，如“队”、“院”的第一笔。
- 20、竖折折撇“㇇”，如“专”的第三笔。

笔形对字形有很大影响，笔形不正确往往把字写错，如“天”字第一笔必须平，如果不平，向左倾斜，就成了“夭”。又如“凡”的第一笔必须直，如果不直，向左一歪，就成了“凡”。所以笔形首先要求“横平竖直”。还有象“干”和“于”，“村”和“材”，“风”和“凤”等字，笔数都一样，只要其中有一笔的笔形走了样，就成了另一个字。

笔数也直接关系到字形的正误。如“令”和“令”、“冷”和“冷”、“毫”和“毫”、“育”和“育”、“臣”和“臣”、“茶”和“茶”、“束”和“束”，都是后字比前一字多一笔。少写一笔或多写一笔都会把字写错。不仅如此，笔数不准还会给字典和检索资料带来困难。以上例字多笔少笔都成字，多数情况下多一笔或少一笔就不成字了。如“尧”字上面写成“戈”，“步”字下面写成“少”，“染”字右上写成“丸”，“梁”字右上写成“刃”，“熙”字左上写成“臣”，就都不成字了。

## 二、 部件

部件是由笔画组成的，有的部件就是一个独体字或独体字变形，有的部件只是构字单位，不是字。前者叫“成字部件”，后者叫“非成字部件”。现在有人将部件分为“自然部件”和“人为部件”两类，“自然部件”是按传统方法分解出来的

形体单位，“人为部件”是不考虑形体的历史来源，在“自然部件”基础上再分解的形体单位，包括简化字的部件。“成字部件”一般不会误写，只有“非成字部件”和简化字中的“人为部件”才会给书写带来困难，这里就从“人为部件”和“非成字部件”两个方面举例鉴别如下：

第一，简化造成的“人为部件”：

- 冫：原来是“冰”字，作形旁表示寒冷，如冬、寒，简化字中的“寒”、“搀”、“尽”中的两点就不再是“冰”字，而是既不表示意义范围也不表示读音的纯符号。
- 又：不是“又”字，第二笔是斜点。这个符号代替了许多繁体字的部件，如“难”、“邓”的左旁，“树”、“凤”的中间。
- 廾：简化字用作“应”、“金”、“举”的部件。
- 卩：是“臣”作左偏旁的简化，一律用于左旁，如坚、贤、竖，不同于“卩”，“卩”一律用于右旁，是“刀”字的变形，属成字部件。
- 冫：是“自”作左偏旁的简化，如“师”、“帅”、“归”。
- 𠃉：这个符号只用于简化字“临”字中，因为出现得少，不少人将它误写成“皿”。
- 𠂇：不能拆为“人”和“力”两个部分，而是一个独立的部件，是“彡”的简化，作“伤”的右旁。“易”简化为“彡”，所以“场”的右旁不能写作“𠂇”。
- 丷： “丷”是“丷”的简化，五笔。可以类推，凡“丷”旁都可简化为“丷”。
- 攴：不是“攴”字，只有三笔。第三笔是斜点，不是捺。在“这”、“刘”中作偏旁。
- 卅：不是表示三十的“卅”，“卅”是一撇两竖，这个部件是

并列的三竖,是简化的“带”字头。

乂:既不是“弋”,也不是“戈”,右上角没有一点,是简化的“尧”字头。

亦:不是“亦”字。“亦”中间是一竖撇和一竖钩。这个部件中间是并列的两竖,是“辵”的简化,是“恋”、“挛”、“鸾”等字的字头。

东:是“柬”作偏旁时的简化,如练、炼。“柬”单用不简化。

纟:繁体字中没有这个部件,只有“幺”和“纟”。这个简化符号可作“纟”的部件,也可作“丝”的部件,但不能作“糸”的部件。

丩:是偏旁“冫”的简化,如“壮”、“状”、“将”。“冫”独立成字不简化。

除此以外,还有“壺”(甞)、“伞”(伞)、“寿”(寿)、“去”(卖)等简化字部件。

第二,“自然部件”中的非成字部件:

乂:古“刈”字。《说文》:“芟草也。从丩,从丩相交。”用于刈、肴、爻等字中。

丩:作为部首,在《新华字典》中合并入乙部,是幻、刁、司、习等字的部件。

丩:古“纠”字。充当“收”、“纠”、“叫”、“赳”等字的声旁。

丩:古“拱”字,本是两只手的象形,用于“弄”、“弁”、“异”等字中。

廴:读 yin,与“辵”不同,作“建”、“延”、“廷”的部件。

尗:读 wang,是个古字。用于“尗”、“尗”、“尗”等字中。

𠂔:是“舛”(chuǎn)的组成部分,只有三笔。作“降”、



“桀”等字的部件。

𠂇：本是“川”字，充当部件时写作“𠂇”，是“巡”、“撈”、“巢”、“邕”、“留”等字的部件。

𠂈：是“报”、“服”的部件。

主：是“素”、“表”、“敖”等字的部件。

𠂉：是“虐”、“疴”的部件。

𠂊：是“雪”、“帚”的部件。简化字归、旧、乌，也借“𠂊”作部件。

𠂋：是“事”、“囊”的部件。

𠂌：读 xuan，不能看作是两个“口”字，是古“喧”字，现在是一个独立的部件，有“哭”、“骂”、“咒”等字。

𠂍：是“敢”、“侯”、“候”的部件。不同于“工”。

𠂎：读 zhé，是个古字，现在是“吒”、“宅”、“毫”、“托”的部件。

𠂏：是“手”的变形，作“奉”的部件。

𠂐：古“创”字，作“梁”、“梁”的声旁。

𠂑：古“逆”字，作“逆”、“朔”、“阙”的部件。

𠂒：是“篝”、“篝”、“襄”、“囊”的部件。

𠂓：是“聚”的形旁。

𠂔：是“利”的变形，作“黎”的部件。

𠂕：不是“云”字，读 tū，是“充”、“育”、“流”等字的部件。

𠂖：读 róu，古字。作“禺”、“禽”、“离”等字的部件。

𠂗：读 pān，古“攀”字，作“癸”、“登”的部件。